

## 关于第三个子女起育儿支援申请

### 【太田市第三个子女起育儿支援政策】

“居住在<sup>①</sup>太田市者”，正“养育着<sup>③</sup>3个以上”的“<sup>②</sup>孩子”时，“可<sup>⑦</sup>接受”对于其“<sup>④</sup>第三个起的子女”所实行的“<sup>⑤</sup>分娩祝贺金”、“<sup>⑥</sup>保育费免除”的支援制度。

- ① 在太田市有住民登录。领取分娩祝贺金必须在本市有住民登录1年以上。
- ② 到20岁生日后的第一个3月31日为止的年龄期段的子女（但是，已婚者除外）
- ③ ①该当者有3个以上的孩子，并且是亲自抚养中（例如：正在领取儿童津贴）
- ④ 有3个孩子时为第三个孩子，有4个孩子时为第三个及第四个孩子
- ⑤ 有第三子以后的孩子出生时，根据申请对于此次分娩发放祝贺金。  
但是，请在孩子出生后60天以内申请。超过60天此权力无效。
- ⑥ 免除认可保育园、准认可保育设施、认定儿童园、市立、私立幼儿园的保育费（接送校车费除外）。另有第二子起午餐伙食费（给食费）补助制度。当您孩子的入园确定后，请在入园前提出申请。
- ⑦ 但是，必须在符合条件的情况下提出申请方可享受此支援。  
①、②、③以外，申请者家庭全体人员还都必须是医疗保险的被保险者，或其被抚养者。  
此外，必须无市税（市、县民税、固定资产税、轻汽车税、国民健康保险税、保育园、幼儿园的保育费、中小学校的午餐伙食费）的滞纳。必须符合以上条件。

### 【手续办理方法】

请至市役所三楼儿童课的办理窗口申请办理。

需要的文件为：印章、申请人的健康保险证、申请人与孩子的在留卡或特别永住者证明书。

除此之外，申请“分娩祝贺金”时须要申请人的存折；“幼儿园及保育园的保育费”减免申请时，须要再入园决定后收到的发放认定证。

详情请咨询以下部门。

咨询：太田市役所儿童课儿童补助系（三楼31号窗口）

电话：0276-47-1942